# 木兰县财政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哈尔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规定,认真编制了此报告。本年度报告包括本机关政府财政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,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可以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府信息 公 开 专 栏 查 阅 , 网址:http://mlxxxgk.harbin.gov.cn/co1/co112946/index.html,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联系木兰县财政局,地址:木兰县木兰镇奋斗路78号,邮编151900,电话:0451-57080701。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2022年1月10我局公开木兰县人民政府2022年预算。2022年1月28日我局公开58个部门的预算。2022年7月14日我局公开木兰县政府债务情况。2022年9月23日我局公开木兰县部门预算调整情况。2022年11月,我局在木兰县政府网站公开木兰县2021年部门决算涉及的62个部门154家单位。我局公开预算、决算进行公示的同时,严格按照省市文件要求,对涉及的乡村振兴衔接资金、直达资金、涉农资金进行及时公开。
  - (二)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2年我局没有收到申请公开

的事项。
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财政局加强了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明确了全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,确定办公室是全局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部门,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确定了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,负责做好政府网站建设维护、信息发布、网上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工作,局纪检组协同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行政检查。
- (四)平台建设方面。按照县政府的统一要求,我局完善了相关制度,在政府信息网站上开辟了专栏,按照要求进行信息公开。已制定了以下相关工作机制:一是单位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。明确单位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的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。二是单位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。明确单位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各个环节的流程、时限等具体要求。三是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。对公开和不公开的信息界定作出规定,确定审查程序、责任、追究办法等。四是信息公开统计季报制度和年度工作报告制度,对政府信息公开季报和年报作出具体的要求。同时,起草制定了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及新闻发布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、责任追究、培训等办法。
- (五)监督保障方面。加大督查考核力度,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公开效果、群众满意度、群众意见和投诉处理落实情况进行监督,让各科室及时了解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

开展情况,及时采取措施改进工作。我局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分析指导,坚决纠正违反《条例》的行为,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全面、真实,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,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及年度目标的完成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	第二十条	第(五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   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许可 <b>0</b>										
	第二十条	第(六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   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 0										
	第二十条	第(八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 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	
				商业企业	法 <i>人</i> 科研 机构	或其他 <sup>5</sup> 社会 公益 组织	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			
(一)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0			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		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三、本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年度办理结果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	
	(四)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	
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	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 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	0	0	0	0	0
四、结转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	44. 日 44. 日 日 44.	尚未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维持	纠正		审结	1 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随着政务公开要求不断提高,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在推进过程中存在薄弱环节,主要有以下问题: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社会公众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,信息量发布较少,公开的便民性尚需进一步提高;二是人员配备不齐,信息员兼职,事务多,精力不够,业务不强。

今后,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:一是加强公开平台栏目建设。针对木兰县政府网站相关财政栏目,加大信息公开力度,运用新媒体技术,更加体现人性化、便民化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水平。二是增强业务培训力度。配备专职人员,加强与县政务公开办的联系,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,我局未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处理费用。